

# 承诺书

\_\_\_\_\_（招标代理机构）

我单位郑重承诺：

- 1、向南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供的登记备案有关证件及资料详实，不弄虚作假；
- 2、在招标代理过程中，秉承诚实、信用、公平、公正的原则开展工作，向招投标监管部门出具的各类书面文件均真实、有效；
- 3、我单位发出的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及招标文件等内容均遵循现行国家、省、市有关法律、法规和各类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我单位保证所发布的信息真实性和有效性，如发布信息造成的南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利益或第三方的利益的损失由我单位承担；
- 4、将严格按照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和各类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进行操作，遵守南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有关规定，并接受管理和考核；
- 5、如我单位违反以上承诺条款，经查实后，愿意接受相关处罚，并承担因自身不良行为所产生的一切后果。

承诺人名称（盖章）：\_\_\_\_\_

承诺人地址：\_\_\_\_\_

法定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